

##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东方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年06月21日
现场勘查人员	罗欣然、劳业来	现场勘查时间	2024年06月03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罗欣然	项目组成员	劳业来、田成林、肖云玲、林文海、熊昆
报告编制人	罗欣然、劳业来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b>(1) 项目情况</b></p>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东方加油站位于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沿河南路1189号，成立日期：1981年12月28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330880W，负责人：柯海钊，类型：分公司。该加油站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深应急危化经油字[2023]357号），有效期限：2021年10月23日至2024年10月22日，许可范围：汽油（1630）（备注：汽油罐20m<sup>3</sup>×2个，柴油罐20m<sup>3</sup>×1个，加油机5台）。现即将到期，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p> <p><b>(2) 项目评价结论</b></p>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东方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p>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深圳东方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